函轉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送爆手雷整人玩具宣導事項資料，請轉知所屬，並加強師生安全教育宣導相關事項，以提升自我防護知能。

1. 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(以下簡稱經標局)114年1月20日經標檢政字第11430000020號函辦理。二、近期大陸媒體報導爆手雷整人玩具存在安全隱憂，查繫案商品係整人玩具，屬經標局公告應施檢驗玩具商品範圍，進口及出廠前須經經標局檢驗符合CNS4797-3等規定，貼附商品檢驗標識，始能於國內市場上銷售。三、經標局曾於113年執行多件進口旨揭商品檢驗時，發現其產生之噪音值不符合前揭規定，已要求不准進口，且因會產生噴濺小碎片，如朝人體(如眼睛)使用，恐產生危害。
2. 請貴校持續運用各種集會、課程及舉辦親師座談等多元管道方式，轉知所屬及師生，宣導應選購貼有商品檢驗標識之玩具，及不宜使用爆手雷整人玩具，共同維護學生。
3. 經標局曾於113年執行多件進口旨揭商品檢驗時，發現其產生之噪音值不符合前揭規定，已要求不准進口，且因會產生噴濺小碎片，如朝人體(如眼睛)使用，恐產生危害。

